



---

---

##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审阅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文件，现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关于终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是根据当前宏观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作出的决定。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本次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同意本次终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

（本页无正文，为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

贾茜

---

乔士坤

---

张学华